

# 无锡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

锡房金〔2020〕33号

## 关于发布《无锡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随机抽查事项清单》的公告

为规范住房公积金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行为，提高事中事后执法监管效能，根据《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》《优化营商环境条例》《国务院关于加强和规范事中事后监管的指导意见》（国发〔2019〕18号）和《江苏省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实施细则（试行）》的通知（苏双随机联席办〔2020〕4号）《省政府关于加强和规范事中事后监管的实施意见》（苏政发〔2020〕59号）等文件要求，中心结合工作实际，制定了《无锡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随机抽查事项清单》，现予以公告。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

无锡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

2020年11月20日



## 无锡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随机抽查事项清单

序号	抽查事项名称	抽查依据	抽查主体	抽查对象	事项类别	抽查方式	抽查内容及要求
1	住房公积金的缴存登记或者变更、注销登记的监督	国务院《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》第三十四条	无锡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	注册地在我市行政区域内,已建立社会保险制度(缴存人数在50人以上),依法应建立公积金制度的单位	一般检查 事项	书面检查、网络检查	单位设立后是否办理住房公积金缴存登记